

测绘合同



项目名称：定边县农业农村局关于2017年退耕还草项目现状核查及现状矢量数据测绘服务

委托方（甲方）：定边县农业农村局

承揽方（乙方）：榆林双标测绘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陕西省定边县

委托方（甲方）：定边县农业农村局

承揽方（乙方）：榆林双标测绘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测绘范围

承担定边县农业农村局关于2017年退耕还草项目现状核查及现状矢量数据测绘服务项目，主要涉及2017年退耕还草项目4.5万亩种草地现状核查及现状矢量数据测绘及后续相关服务。

第二条 测绘内容

对2017年退耕还草项目的现状进行逐地块核查、分类、拍照取证及对现状矢量数据测绘并编制报告。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	GB/T 18314-2001	国家
2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	GB/T 7929-1995	国家
3	《测量外业电子记录基本规定》	ZBA 76003-87	行业
4	《测绘技术设计规定》	ZBA 75001-89	行业
5	《测绘技术总结编写规定》	CH 1001-91	行业
6	《测绘产品检查验收规定》	CH 1002-95	行业
7	《测绘产品质量评定标准》	CH 1003-95	行业
8	《数字测绘产品检查验收规定和质量评定》	GB/T 18316-2001	国家
9	《工程测量规范》	GB 50026-93	国家

第四条 测绘工程费

合同总价款：陆拾捌万叁仟元整（¥683000.00）。

第五条 测绘工程费支付日期和方式

按工作进度付款，开工到完工期间80%的测绘费由双方约定按进度分批支付；乙方向甲方提交全部成果报告后支付剩余20%测绘费。

第六条 甲方义务

- 1、甲方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提出技术要求。
- 2、协助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可能的便利。

第七条 乙方的义务

- 1、乙方在合同签订后根据要求积极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
- 2、乙方应按合同要求的工期确保测绘项目完成。
- 3、乙方应保证测绘数据和图纸详细准确无误，对所提交测绘成果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第八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成果

- 1、2017 年退耕还草项目现状核查及现状矢量数据测绘报告 纸质版 2 套
- 2、2017 年退耕还草项目现状核查及现状矢量数据测绘报告 电子版 1 套

第九条 对乙方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测绘成果的所有权归甲方，署名权归乙方。

第十条 甲方违约责任

- 1、甲方应按期提供测绘起算资料。否则每天拖期费按 1 %支付给乙方。

2、付款时间每拖延一天按 1 %支付给乙方。

第十一条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测绘成果时，应向甲方偿付拖期损失费，每天拖期损失费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款的 1 %计算。

2、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返工直至合格以上。返工时间视作拖延工期（甲方同意除外）。

3、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义务从国家安全的高度做好测绘资料的保密工作，不得向第三方转让。

第十二条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无。

第十四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可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达不成协议，甲、乙双方同意就本合同产生的纠纷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不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绘工程费结算

付款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 定边县农业农村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或

委托代理人： 石海 (签名)

地址：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乙方： 榆林双标测绘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白锦飞 (签名或盖章)

或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定边镇自强路移动公司南 20 米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账号为：

开户名称： 榆林双标测绘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边县新区支行

账 号： 2610 0642 0920 0144 988

2025年 9月 16日

成交通知书

榆林双标测绘有限公司：

定边县农业农村局关于 2017 年退耕还草项目现状核查及现状矢量数据测绘服务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进行竞争性磋商，经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贵公司为定边县农业农村局关于 2017 年退耕还草项目现状核查及现状矢量数据测绘服务的成交单位。

成交价：陆拾捌万叁仟元整（683000.00 元）

服务周期：2 个月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10 日内 与定边县农业农村局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须在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的网上公示，并在 7 个工作日内在定边县财政局进行备案。

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912-4214988）

特此通知。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签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5 年 9 月 12 日